



香港聖公會教育政策文件 (第五屆總議會通過)

1. 確認香港聖公會教育使命宣言如下：

「香港聖公會的教育使命乃推展基督教全人教育的道德觀，正如箴言所言：「教導兒童走正路，他將終生不忘。」（箴22：6）透過辦理幼稚園、中、小學及教育院校，教會實為學生提供優質的教育，並促使這基督教全人教育道德觀得以實現。而在過程中，我們可與學校教師、職員、學生和其家人分享上帝的愛和福音，也藉此協助學生能以基督徒的價值觀和聖公會的傳統去探索生命的意義和目標。此外，透過與曾接受過優良師訓的教師、校牧和平信徒的服侍，期望香港聖公會能使我們的教師、職員、學生和其家人對生命中屬靈層面的事物有更多認識。」

2. 確認目標及願景如下：

「有果效及具策略地建立及辦理聖公會學校，為當地社區提供經濟上可負擔而又優質的教育，藉此向學生、學校職員、家長及廣大社群傳揚耶穌基督的福音。」

3. 促使下列教育核心價值及政策落實在各教區，相關專責委員會、委員會、工作小組、牧區議會、有關機構，包括宗教教育中心、明華神學院、聖公宗（香港）小學監理委員會、聖公宗（香港）中學委員會、聖公宗（香港）幼稚園委員會及聖公會學校之中。

3.1 聖公會學校的管理

如要建立聖公會學校身份，有賴更多聖公會知識份子的參與。香港聖公會雖然沒有要求其屬下學校教師、行政人員、

學生及其家長對信條的認同，但卻期待他們接受香港聖公會教育服務的使命宣言和願意一起實現其目標及願景。學校的高層管理人員理應對聖公會的核心價值及教育理念有所認同，並悉力以赴以達至理想。而此核心價值應包括：

- 3.1.1 以聖經教導為基礎的基督教教育課乃整個課程不可或缺的一部份。
- 3.1.2 在發展個人倫理中須加入基督徒價值。
- 3.1.3 鼓勵學生對屬靈事物有更多認知和覺醒，並對基督的訓導能作出研習及回應。
- 3.1.4 推廣積極為他人服務的文化，並以此學習對基督教信仰的反省。
- 3.1.5 強調終生的生命學習和嚴謹思考。
- 3.1.6 既著重學術成就，也不斷地學習中力求上進。
- 3.1.7 課程須廣闊以涵蓋文科及理科、體育、個人成長及健康、科技和環境等知識。
- 3.1.8 建立持續進修之文化，使教職員透過不斷進修以開拓專業上更新的領域。
- 3.1.9 肯定及尊重個人的誠信。
- 3.1.10 為所有學生提供高質素的牧民關顧。
- 3.1.11 為學生提供發展才華機會。
- 3.1.12 為有特別需要的學生提供支援。
- 3.1.13 促進社會公義感。
- 3.1.14 提供一個安全、有秩序及有紀律的環境。
- 3.1.15 強調個人責任及尊重他人。

3.2 學生、教師及家長的培育

學前教育方面，學童應在基督的愛和關懷氛圍中受培育得以成長；而中、小學是最容易讓市民大眾看到成果的服務，因為此階段之教育乃為學童早年的成長提供了堅固的學術基礎及聖公宗信仰根基。

所有香港聖公會學校應與其所屬牧區教堂協作，提倡一種具聖公宗傳統的基督徒群體生活模式，藉禮儀崇拜、宗教教育及團體生活，並透過當中之禱告、禮儀和與牧區教堂一起參與的服務，顯示出基督徒的價值和倫理；以致學校亦可同時

成為平信徒協作者、學生家庭和校友的學校，並成為他們的信仰培育中心。

3.3 堂校的連繫

香港聖公會每個牧區均應對其牧區範圍內的聖公會學校及教育院校有所承擔，並應視該等學校為牧區的重要部份，在計劃福傳事工及服務時應盡量配合該等學校。

同樣地，位於聖公會牧區內的學校及教育院校，亦應肯定自己為該牧區的一份子。如此，學校方面應與其牧區主任牧師及牧區議會同心協力推廣宗教教育、宗教活動及禮儀崇拜，並為教師、職員、學生及其家長，提供牧民關顧。

香港聖公會各教區應促進和建立各牧區與其牧區內聖公會學校 / 教育院校的關係，並鼓勵和支持牧區主動承擔在牧區內每間聖公會學校 / 教育院校的校牧工作。

3.4 駐校校牧

校牧對每一所學校的員生都有非常的價值，而他也應是學校「福利工作組」的關鍵人物。校牧將會為學校帶來專業、恆信及屬靈的精神，其角色可包括參與籌劃和推行學校一些重點工作和特別事工。

同時，當學校發生具敏感性事件而會影響學校群體時，校牧也可提供支援或擔任領導的角色。

由於學校面對的問題漸多元化，校牧在學校的角色實是不可或缺。相信他們憑著熱誠，能服務學生及其家庭、教職員和學校所在的社區。

3.5 鼓勵香港聖公會教友從事教育專業

香港聖公會的教育系統網絡有其獨特模式，而此模式也被譽為在今天眾多事工中，在信仰表達上有很重要的價值。事實上，所有香港聖公會教友均可在多方面實踐這使命，例如透過參與院校的協作活動，如學校和牧區及宗教教育中心的協作活動等。而牧區牧師亦應主動在聖公會教友中識別和培養具潛質的教師和學校行政人員。

3.6 培育教友投身教育服務，包括出任校董

為確保聖公會學校的特色及保持聖品與平信徒間滿有成果的合作，教會必須小心甄選、培育及扶植年青一代，使他們能以聖公會的屬靈傳統和教育理念投身教育專業，出任學校行政人員和教師，並能擔當重要職位。

- 4.** 提請常備委員會委任一「導向委員會」以協調此等決議之實施，特別不時與不同機構檢視之，並於本屆總議會稍後之會議復會時作出報告。